

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496
交易代码	0084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8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0,000,000.00 份
投资目标	在注重风险和流动性管理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1）久期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利率品种策略；（5）信用债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2、开放期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

	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10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060,368.83
2.本期利润	3,746,557.8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6,308,125.4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2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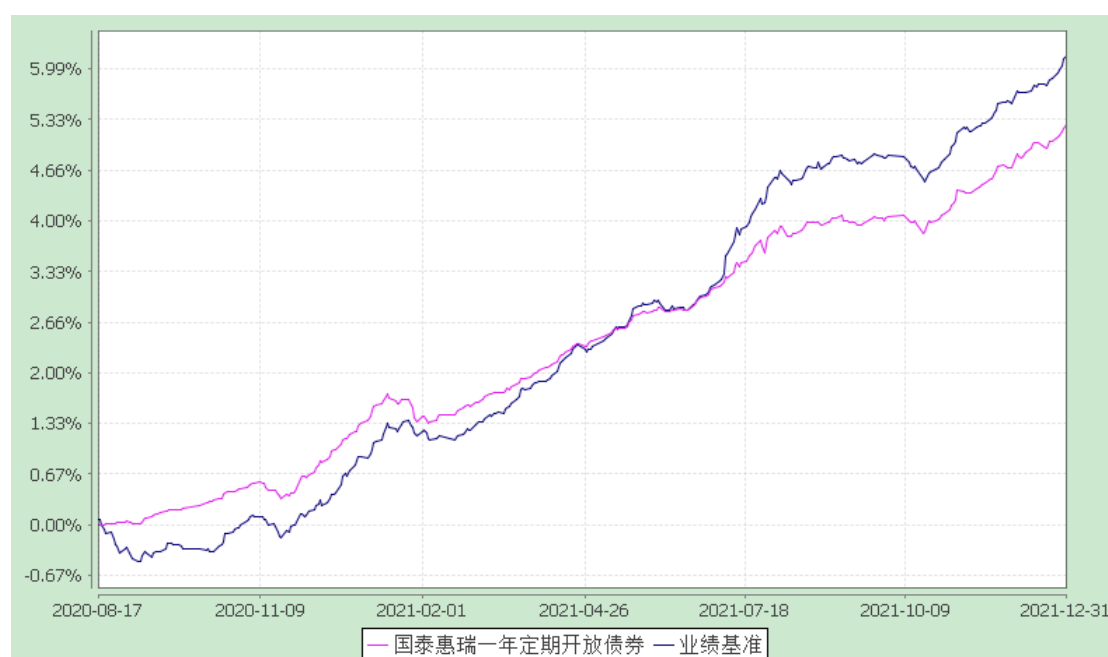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	0.04%	1.25%	0.04%	-0.09%	0.00%
过去六个月	2.12%	0.04%	2.97%	0.05%	-0.85%	-0.01%
过去一年	3.87%	0.04%	5.23%	0.05%	-1.36%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6%	0.04%	6.17%	0.05%	-0.9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8月17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智磊	国泰惠融纯债债券、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添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国泰瑞泰纯债债券的基金经理	2020-08-21	-	8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加入国泰基金，拟任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起任国泰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添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瑞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

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经历了较大幅度的波动。国庆之后，央行孙司长的讲话导致市场短期降准预期落空，叠加煤炭等能源价格大幅上涨，债券收益率快速上行。随后在国务院和发改委等有关部门的调控下，煤炭价格快速下行，市场通胀预期在很大程度上得到缓解，债券收益率逐步回落。随后部分大型房企信用风险事件导致市场风险偏好降低，同时带来紧信用的预期，带动债券收益率继续下行。12 月份央行全面降准释放资金约 1.2 万亿，带动短

端收益率下行，收益率曲线由平坦化向陡峭化发展。随后 1 年期 LPR 降息 5BP，引起市场对于后续降低政策利率的预期，债券收益率又迎来一波下行。投资策略方面，国泰惠瑞在国庆前一直保持中等久期和杠杆，节后小幅加仓拉长久期，获得了可观的资本利得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1.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目前整体的宏观和政策环境仍然处于对债券市场有利的环境。一方面，目前的资金面持续宽松，央行在关键时点呵护流动性的态度较为明显，资金利率持续位于低位。市场降息预期仍在，在经济总体下行压力较大的背景下，货币政策后续易松难紧，降准降息等政策仍然可期，债券市场风险不大。另一方面，随着年初宽信用的政策的推进、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财政支出前置、基础设施建设适度提前，长端债券也面临一定的压力，处于向上风险不大，向下空间不足的境地。在投资策略上，目前继续保持中等久期和杠杆水平，后续密切关注货币政策、经济复苏、国内疫情等方面的变化，积极参与利率债波段交易，灵活调整投资策略。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不适用。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93,497,000.00	98.47
	其中：债券	393,497,000.00	98.4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01,569.01	0.23
7	其他各项资产	5,205,042.06	1.30
8	合计	399,603,611.0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44,782,000.00	105.6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2,534,000.00	46.7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8,715,000.00	14.93
9	其他	-	-

10	合计	393,497,000.00	120.59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03	20 国开 03	500,000	50,885,000.00	15.59
2	210213	21 国开 13	500,000	50,345,000.00	15.43
3	112105169	21 建设银行 CD169	500,000	48,715,000.00	14.93
4	210403	21 农发 03	300,000	30,630,000.00	9.39
5	2028043	20 建设银行双创债	300,000	30,432,000.00	9.3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国家开发银行、交通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江苏银行、农业发展银行”违规外）没

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国开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违规收取小微企业贷款承诺费；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风险隔离不到位；违规开展资金池理财业务；其他业务不规范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处罚。

交通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理财业务和同业业务制度不健全；理财业务风险隔离不到位，利用本行表内自有资金为本行表外理财产品提供融资；部分理财业务发展与监管导向不符；理财业务数据与事实不符；理财资金违规投向土地储备项目；面向非机构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投资不良资产支持证券；理财资金违规投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结构性存款产品衍生品交易无真实交易对手和交易行为；未严格审查委托贷款资金来源；违规向委托贷款借款人收取手续费；利用理财资金与他行互投不良资产收益权，实现不良资产虚假出表；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处罚。

建设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三查”严重不尽职；办理个人住房贷款不审慎、不合规；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账户管理规定；内控管理不力，发生柜员侵占客户资金的案件；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贷后管理不尽职；违反反洗钱管理规定；违反支付结算管理规定；违反国库业务管理规定的违法违规行为；境内大中小企业贷款统计中企业规模划型有误；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以及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风险控制手段不足，导致汽车供应链金融融资项下部分质押物悬空；贷款审查不尽职，押品管理不到位，监控不足；贷款支付不合规；小微快贷产品资金用途无法有效管控，贷款被挪用于购房、资金空转、以贷转存、以贷还贷、贷款用于给他人提供借款；理财产品期限错配、滚动发售、分离定价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处罚。

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并表管理不到位并通过关联非银机构的内部交易违规变相降低理财产品销售门槛；同业投资、理财资金等违规投向地价款或“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理财产品未执行合格投资者标准；面向不合格个人投资者销售投资高风险资产或权益性资产的理财产品；贷款、理财或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土地储备项目；理财资金违规提供棚改项目资本金融资，向地方政府提供融资并要求地方政府提供担保；理财资金认购商业银行增发

的股票；违规为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提供搭桥融资，并用理财产品投资本行主承债券以承接表内类信贷资产；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认定不准确，实际余额超监管标准；理财资金池化运作；利用理财产品准备金调节收益；并表管理不到位，通过关联非银机构的内部交易，违规变相降低理财产品销售门槛；未按要求向监管机构报告理财投资合作机构，被监管否决后仍未及时停办业务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处罚。北京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同业投资对资产转让业务承担回购义务；同业投资资产风险分类调整不及时、延缓风险暴露；收费管理政策执行不严、违规收取相关费用；个人贷款自主支付管理薄弱、贷款资金违规流入股市、房市；违规发放贷款、延缓风险暴露；房地产开发贷款资金回流用于归还股东投入土地款；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服务收费“质价不符”、向客户收取不合理费用；贷后管理不到位、部分贷款资金转存定期存款并续作存单质押贷款；对外销售虚假金融产品；出具与事实不符的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关键业务环节管理失控；同城清算业务凭证要件信息不真实；印章管理混乱；重要岗位员工轮岗管理失效；岗位制衡与授权管理存在缺陷；案件风险排查不力；内审报告存在重大遗漏；信贷业务管理不审慎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处罚。

江苏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票据承兑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高管履职管理不到位，拟任高管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却已实际履行高管职责；信贷管理不审慎，通过利率掉期衍生品业务分解贷款利息收入；信贷管理不审慎，要求信贷客户“存款回报”；向资本金比例不足且四证不全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发放贷款；房地产开发贷款资金实质用于支付土地款；贷款用途管理不到位导致个贷资金被挪用；贷款用途管理不到位导致流贷资金被挪用；放款管理不审慎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处罚。

农发行及下属分支机构部分粮食储备贷款贷后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固定资产贷款变相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违规转嫁经营成本；未严格执行受托支付；未核实项目资本金到位情况；贷后管理不到位导致信贷资金改变原有用途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

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85.6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204,456.4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205,042.0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0,000,000.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23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 总数	持有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 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 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3.23%	10,000,000.00	3.23%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3.23%	10,000,000.00	3.23%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00,000,000.00	-	-	300,000,000.00	96.77%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关于准予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